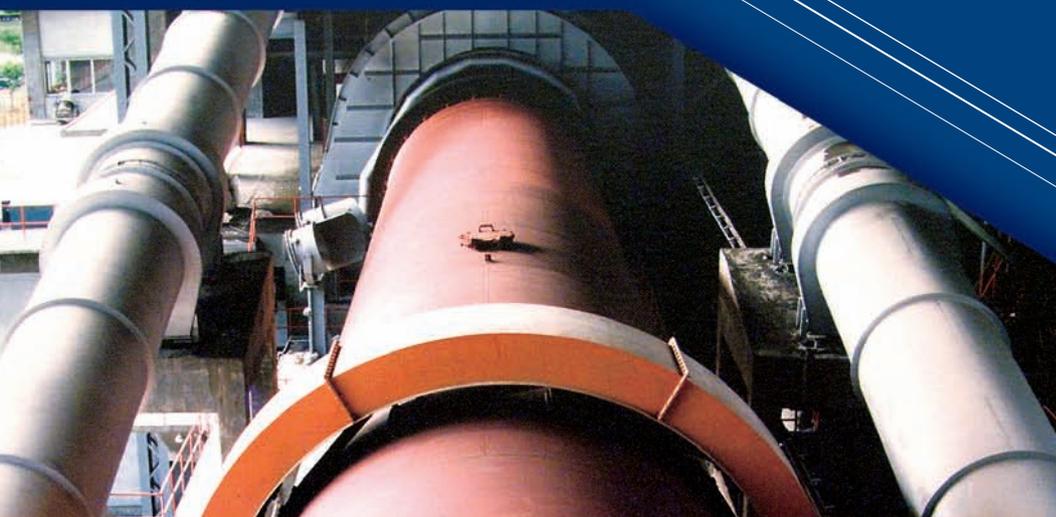




Asia Cement (China) Holdings Corporation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43

2008
年報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5	主席報告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企業管治報告
2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25	董事會報告

目錄

37	獨立核數師報告
39	綜合收益表
40	綜合資產負債表
42	綜合權益變動表
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47	財務報表附註
100	集團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才雄先生
邵瑞蕙女士
張振崑先生
林昇章先生
吳中立博士

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震濤先生
雷前治先生
詹德隆先生
黃英豪博士

公司秘書

盧偉傑先生, ACCA, FCPA, CFA

合資格會計師

盧偉傑先生, ACCA, FCPA, CFA

授權代表

邵瑞蕙女士
盧偉傑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詹德隆先生(主席)
徐旭東先生
黃英豪博士

薪酬委員會成員

徐旭東先生(主席)
詹德隆先生
黃英豪博士

獨立委員會成員

詹德隆先生
黃英豪博士
劉震濤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江西省
瑞昌市碼頭鎮
亞東大道6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103號
力寶禮頓大廈
11樓B室部分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

規章顧問

聯昌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8號
中匯大廈25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股份代號

743

公司網頁

www.achc.com.cn

聯絡詳情

電話：(852) 2839 3705
傳真：(852) 2577 8040

財務摘要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增加／(減少) 變動百分比
收益		3,248,152	2,254,590	44
毛利		908,003	632,517	44
年內溢利		438,401	307,297	4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410,717	246,200	67
毛利率		28%	28%	—
純利率	1	14%	14%	—
每股盈利				
— 基本		人民幣 0.30元	人民幣0.26元	15%
— 攤薄		人民幣 0.30元	不適用	不適用
擬派每股末期股息		人民幣 0.10元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總值		10,950,060	7,129,547	54%
資產淨值		6,591,014	4,282,963	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78,228	620,216	235%
流動資金及負債				
流動比率	2	1.84	1.69	9%
速動比率	3	1.62	1.41	15%
負債比率	4	0.40	0.40	—

附註：

1. 純利率按年內溢利除收益計算。
2.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計算。
3. 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減存貨除流動負債計算。
4. 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資產總值計算。

主席報告



徐旭東
主席

致各股東：

本人謹代表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亞洲水泥(中國)」或「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首份年度報告。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在確立市場領導地位、鞏固業務根基及財務實力方面奠下兩個重要里程碑。首先，亞洲水泥(中國)錄得歷來最強勁之財務業績以及破記錄之收益及純利。其次，經過多年迅速擴展後，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成功上市為本集團之未來擴充策略建立穩固基礎，有助本集團加快推行擴充產能及分銷網絡之計劃。

主席報告(續)

經營業績及股息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之經營及財務表現穩健。本集團之營業額為人民幣3,248,200,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增加人民幣993,600,000元或44%。二零零八年之毛利為人民幣908,000,000元，毛利率為營業額之28%。本年度純利為人民幣438,400,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增加43%，而每股盈利則為人民幣0.30元。

董事會建議就二零零八年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0元，派息比率為33%。

業務回顧及前景

二零零八年為不平凡的一年，各個國家、企業以至個人均面對重重挑戰。多個行業及公司經歷半個世紀以來最差之經營環境。中國於年內發生過華中地區雪災及四川省地震，且面對能源成本波動及全球經濟放緩。年內，在本集團各級管理人員及員工不懈努力下，本集團方可減退因上述事件所造成之不利影響，並進一步加強公司財務實力及溢利能力。

儘管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於本年之收益及純利比二零零七年仍分別增加44%及43%，主要受本集團水泥產品銷量及平均價格增幅所帶動。該兩項數據是本公司成立以來所創下之最佳成績。

儘管中國無可避免地受到全球經濟下滑所拖累，政府為加速基建項目及重建受損地區而制定之人民幣4萬億元投資方案將為亞洲水泥(中國)提供龐大商機。本集團預期長江中游地區之工業化及城市化步伐將會加快，以及隨著地震後基建項目和重建工程逐步展開，本集團對中國，特別是中西部之未來經濟前景感到樂觀。憑藉於四川及長江中游地區之市場領導地

位，本集團相信，公司將繼續藉著擴充產能及生產設施之策略位置受惠。

由於本集團進一步擴充產能、改善經濟規模及抓緊新商機，故有利本集團業務增長。本集團一直恪守產品質素及有效成本管理，有助於水泥業建立良好信譽以及於日後克服市場挑戰。因此，本集團將繼續加強成本控制、提升營運效率及產品質素，進一步提升溢利水平及競爭力。

本集團在經濟逆轉之表現足以印證公司策略上的正確。二零零八年已印證本集團兼備人才、策略及機會，可繼續有規律地持續增長。憑藉有效之業務策略，本集團已作好部署，以克服無可避免之經濟周期，並於未來維持強勁表現。

致謝

在充滿機遇與挑戰之市場環境下，一直努力不懈之員工乃本集團之寶貴資產。董事會謹此對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於年內作出之努力及付出，以及各股東、業務夥伴、往來銀行及核數師之大力支持及信任致以衷心謝意。

各董事、管理層及員工將繼續致力為所有股東帶來最佳利益，從而提升彼等於本公司之投資價值。

主席
徐旭東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

管

理層討論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及財務回顧

中國為全球最大水泥消耗國，預期未來數年將仍為全球水泥消耗的主要國家。受惠於國家持續的城市化及工業化，預期中國對水泥產品之短期需求持續強勁，並將保持長期穩定。中國水泥協會預期，中國於二零一零年之水泥消耗將達至1,580,000,000噸，而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之複合年增長率為3.9%。

中國政府之「中部崛起」及「西部開發」政策帶來強勁需求，使該等地區之水泥市場能從中受惠。由於不斷增建公用基礎設施、運輸網絡及發電站，加上珠江三角洲及華東地區工業遷往長江中游地區，本集團已作好充分準備，以其策略部署據點抓緊龐大商機。

本集團是長江中游地區(包括江西省及湖北省)之領先綜合水泥生產商之一及四川地區(包括四川省)主要綜合水泥生產商。本集團之綜合經營範疇包括開採主要原材料至生產，透過完善公路及河道運輸網絡向主要市場銷售及分銷熟料、各種水泥及預拌混凝土產品。本集團之水泥及預拌混凝土產品於上海市以及江西、湖北、四川、浙江、安徽及福建等省份出售。

四川地區

成都為本集團於四川之主要市場，地理上屬較封閉之市場，僅有公路連接鄰近市場。成都市政府於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關閉四十四個小型立窯，以致水泥產品供應不足，令成都市場之水泥價格於二零零八年第一季度有所提升。二零零八年五月發生之四川地震造成巨大破壞，進一步加劇四川水泥市場本已緊張的供求情況。儘管災後的基建重建項目尚未全面展開，惟水泥產品於年內之需求依然強勁。自本集團四川亞東廠二號新型乾法旋窯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竣工後，本集團於四川之熟料額定產能已增至每年2,772,000噸。新水泥窯可燃燒多種煤，包括高熱量煤及低熱量煤，此生產技術的靈活彈性有助減低生產成本。三號新型乾法旋窯已展開興建工程，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第一季度完成。

長江中游地區

本集團於長江中游地區之主要市場為江西及湖北省城市南昌、九江及武漢。於二零零八年，此地區繼續受惠於長江三角洲及珠江三角洲之工業遷徙，以及快速的工業化及城市化進程。區內城市化及基建發展加速令水泥消耗增加，有助抵銷長江中游地區房地產發展放緩之影響。因此，區內水泥產品價格於二零零八年維持穩定。截至二零零八年底，本集團已承接漢宜高速鐵路武漢段、石武高速鐵路湖北段等多項重點工程的水泥供應，僅此等重點工程的接單量已達1,700,000



噸以上。於湖北亞東廠之一號新型乾法旋窯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投產；而黃岡亞東廠之一號新型乾法旋窯及江西亞東廠之四號新型乾法旋窯建設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第二季度前竣工，屆時本集團於該區之熟料額定產能將增至每年8,300,000噸。

長江三角洲地區

本集團於長江三角洲之主要市場為上海、江蘇及浙江。由於該區之水泥市場發展成熟，故水泥價格及溢利水平之吸引力低於本集團其他市場。

經營業績

二零零八年為本集團企業發展奠下重要里程碑。憑藉其豐富經營經驗及行業知識，高級管理層團隊帶領本公司克服雪災、四川省地震及能源成本上漲造成之不利影響。

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水泥、混凝土及相關產品。在管理層團隊群策群力下，使本集團銷售額攀升，創造豐碩成果。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之收益為人民幣3,248,200,000元，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2,254,600,000元增加人民幣993,600,000元或44%。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市場需求增加帶動本集團產品平均售價上升及於二零零七年七月開始運作之江西亞東廠三號新型乾法旋窯全面投產令總產量全面提升。

由於年內四川地區水泥價格高企，故該區之收益於二零零八年大幅上升。

地區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長江三角洲	455,008	14	249,693	11
長江中游	1,612,835	50	1,331,794	59
四川	1,142,678	35	643,949	29
其他地區	37,631	1	29,154	1
總計	3,248,152	100	2,254,590	100

就二零零八年收益貢獻而言，水泥產品銷售額佔87%（二零零七年：90%），而混凝土銷售額則佔11%（二零零七年：8%）。下表顯示回顧期間按產品劃分之銷售額：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水泥產品	2,823,867	87	2,015,031	90
熟料	4,652	0	8,346	0
預拌混凝土	358,490	11	176,585	8
高爐爐渣粉	61,143	2	54,628	2
總計	3,248,152	100	2,254,590	1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下表顯示回顧期間本集團各類產品之銷量：

	二零零八年 千單位	二零零七年 千單位
水泥產品	9,870	8,249
熟料	23	40
預拌混凝土	1,322	720
高爐爐渣粉	359	333

附註：水泥、熟料及高爐爐渣粉之銷量以噸計，預拌混凝土則以立方米計量。

按照上述銷售收益及銷量計算，水泥產品之平均售價由二零零七年每噸人民幣244元增至二零零八年每噸人民幣286元。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之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燃料開支(包括煤及電力)、僱員薪酬及福利、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經常性成本。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之銷售成本由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622,100,000元增加44%至人民幣2,340,100,000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整體業務擴充及平均煤成本增加。

二零零八年之毛利為人民幣908,000,000元，毛利率為28.0%，較二零零七年之毛利人民幣632,500,000元顯著改善。毛利顯著改善反映本集團產品平均售價增加，並已達致規模經濟效益。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運費收入、利息收入、銷售廢料、中國政府投資優惠以及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於二零零八年，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16,100,000元，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85,100,000元增加人民幣31,000,000元或36%。其他收入增加是由於(i)銷售活動增加令運費收入上升；(ii)回顧年內銀行存款利息收入以及政府補助及中國政府投資優惠皆有所增加。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匯兌虧損、上市開支及呆賬撥備。於二零零八年，其他開支為人民幣54,500,000元，較二零零七年之人民幣23,000,000元增加人民幣31,500,000元或137%。其他開支增加主要因為以美元或港元結算之銀行存款所產生匯兌虧損增加所致。

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分銷及銷售開支為人民幣196,200,000元，較二零零七年之人民幣146,400,000元增加人民幣49,800,000元或34%，分銷成本增加是由於二零零八年銷售活動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包括僱員薪酬及福利、折舊開支、上市後相關開支及其他一般辦公室開支，由人民幣95,600,000元增加59%至人民幣151,600,000元。行政開支增加是由於(i)本集團為擴充業務及產能而增聘行政人手及增加開支；及(ii)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上市後涉及之上市相關開支。



融資成本增加47%主要是由於利率上升及用於本集團擴充計劃之銀行貸款增加。

除稅前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二零零八年除稅前溢利由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47,200,000元增加人民幣119,800,000元或35%，至人民幣467,000,000元。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零八年，所得稅開支由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9,900,000元減少人民幣11,300,000元或28%，至人民幣28,600,000元。本集團之實際稅率由二零零七年11.5%減至二零零八年6.1%，主要歸因於四川亞東在二零零八年的溢利貢獻大幅攀升並享有第二年稅項豁免期。

少數股東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少數股東權益為人民幣27,700,000元，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61,100,000元減少人民幣33,400,000元或55%，主要由於本集團在年初收購四川亞東少數股東權益所致。

年內溢利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之純利為人民幣438,400,000元，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07,300,000元增加人民幣131,100,000元或43%，純利率亦維持於14%。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維持穩健。資產總值增加54%至約人民幣10,950,1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7,129,500,000元)，而總權益則增加54%至約人民幣6,591,0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4,283,000,000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2,201,20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730,800,000元)，當中32%及67%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餘額則以港元及歐元計值。

現金流量

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主要來自銷售水泥及混凝土產品所得款項。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用現金主要用於原材料採購、燃料及能源費用、分銷成本、僱員薪金及利息支出。經營業務所得現金由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83,000,000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人民幣660,600,000元，主要歸因於業務擴充及交易應收款項餘額維持於穩健水平。

本集團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出售物業、設備及可出售投資所得款項以及銀行利息。本集團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主要包括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額外股權、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礦場以及預付租金。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201,200,000元，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318,800,000元增加67%。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增加人民幣882,400,000元，主要原因為本集團動用現金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以擴充產能。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之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998,600,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增加人民幣2,342,800,000元。現金淨額增加主要歸因於本公司在二零零八年第二季度透過首次公開發售籌得現金淨額人民幣1,907,4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2,364,900,000元，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承擔則約為人民幣447,300,000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主要用於購置新生產線機器及設備。本集團預期將以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未來經營收益、銀行借貸及其他融資途徑(如適用)撥付該等承擔。

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概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
短期借貸	1,309,722	34	654,004	26
長期借貸	2,503,898	66	1,818,543	74
列值貨幣				
— 人民幣	2,972,370	78	1,902,841	77
— 美元	802,800	21	528,882	21
— 港元	38,450	1	40,824	2
銀行借貸				
— 有抵押	—	—	4,141	0
— 無抵押	3,813,620	100	2,468,406	100
利率結構				
— 固定利率	315,000	8	159,141	6
— 浮動利率	3,498,620	92	2,313,406	94
利率				
— 一定息借貸	5.58%至7.47%		2.55%至6.56%	
— 浮息借貸	中國貸款基準利率 (「基準利率」)90%至 100%，或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加0.5%至1%		基準利率90%至 120%，或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加 0.65%至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之信貸融資為人民幣1,670,000,000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約為40%(二零零七年：40%)，乃分別按照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總額及資產總值計算。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02,900,000元外，本集團並無抵押或質押任何資產。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首次公開發售以國際配售及香港公開發售兩種方式進行，獲投資者熱烈支持。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配發56,250,000股股份。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2,049,8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其中約人民幣357,100,000元已根據售股章程所載建議用途使用。尚未動用之所得款項以計息存款方式存放於香港及台灣之持牌銀行及財務機構。

或然負債

於此公告公佈日期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778名僱員。本集團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為中國僱員提供退休保險、醫療、失業保險及房屋公積金，並為香港僱員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及經驗支付酬金，並定期檢討有關薪酬待遇。

此外，本集團亦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合資格董事及僱員因應彼等過往及日後為本集團之增長所作出貢獻獲授多份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約11,578,000份購股權，惟概無購股權獲行使。同時，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回顧年內並無進行任何重大之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收購或出售事項。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銷售額及採購額大部分以人民幣列值。然而，本集團部分銀行借貸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透過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則以外幣列值。

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之貨幣。人民幣未來匯率或因中國政府可施加之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匯率大幅變

動。匯率亦可能受經濟發展、國內及國際政治變動以及人民幣供求影響。人民幣兌外幣升值或貶值或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構成影響。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未來前景

過去數個月，環球金融動盪，對全球各個經濟體系構成影響。預期眾多已發展國家經濟表現將經歷最壞時刻，惟預料中國之持續增長將得以維持，尤其是中國政府推出人民幣4萬億元之政府投資方案。投資方案之重點為公共房屋、農村基建、交通基建、醫療及教育、環保發展以及四川地震災後重建等範疇，主要針對中國中西部地區之基建設施。

此外，中國政府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強制淘汰過時的生產設施，涉及284,000,000噸水泥產能。預期行業整合之步伐將會加快，市場佔有率及銷售收益會進一步集中於一眾具領導地位之水泥生產商身上。鑑於本集團生產設施地處策略位置，加上享有領先市場地位，本集團已作好部署，抓緊龐大商機從中獲益，為理想未來作好準備。

面對挑戰重重之市場環境，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擴充產能、鞏固其分銷網絡及提高經營效益，並繼續藉著開發更多產品及改善工序來提升產品品質，從而強化其市場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在本集團芸芸主要市場中，四川受地震後推行的基建項目帶動，故所具備增長潛力最為豐厚。憑藉四川地區之龐大需求及本集團於當地之穩固基礎，本集團預計四川地區對水泥之需求將不斷增加，致令盈利率維持於健康水平。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落成之四川亞東廠二號新型乾法旋窯，亦將有助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進一步保持增長勢頭。

本集團將繼續加快於四川之擴充計劃，以把握四川地區(尤其是成都及周邊地區)不斷增長之市場需求，同時亦透過供應充足之優質水泥為災區重建出力。本集團將提前在二零一零年第一季完成在四川亞東廠建造三號新型乾法旋窯，原來則計劃在二零一一年底前完成。作為四川地區之重要生產商，有關擴充計劃將促進本集團於不久將來，在增長迅速之四川市場中進一步錄得業務增長。

長江中游地區的工業化和城市化快速發展，加上政府加大對該區基礎建設的投入，使該地區前景向好，其中漢鄂城際高速鐵路及漢孝城際高速鐵路，將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動工建設，該等基建項目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對水泥的需求量達2,000,000噸，可見該區富有可觀的發展潛力。

本集團在把握四川市場浩瀚商機的同時，將繼續致力擴展湖北亞東廠及武漢亞東廠的產能，隨著長江中游地區的湖北亞東廠一號新型乾法旋窯於二零零九年第一季正式投產，二號新型乾法旋窯的擴建工程亦同時開展，本集團熟料的總額定年產能將於二零零九年增加至830萬噸。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採取審慎、穩健的發展策略，因應市場變化而迅速作出相應調整，並充分利用電廠粉煤灰等廢棄物，形成廢棄物循環經濟，配合國家綜合利用減免增值稅之政策，減低成本，從而加強集團的競爭優勢，擴大市場佔有率。

企

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續)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有關目標可透過高效率之董事會、問責清晰之分明職責、良好內部監控、適當風險評估程序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而達至。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證券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按照董事作出之指定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整個回顧年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主要負責制定業務策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業務表現、批准財務報表及年度預算，以及向本公司管理層提供指引及監督。董事會下放權力給管理層執行營運事宜並給予明確指引。

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平均組成，以確保所有討論之意見獨立。董事會現由十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如下：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

張才雄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邵瑞蕙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張振崑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林昇章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吳中立博士(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震濤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雷前治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詹德隆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黃英豪博士(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董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1至24頁。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董事僅可於首年服務後根據服務合約條文透過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本公司已向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函件，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惟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則除外。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為確保權力及職責均衡，本公司已委任徐旭東先生為主席及張才雄先生為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及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86條，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個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根據章程細則第87條，三分之一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並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由董事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舉行。董事會計劃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自上市至二零零八年止期間則曾召開三次會議。定期董事會會議一般於年初安排，以給予全體董事充足時間計劃出席時間表。董事將於定期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最少十四日接獲書面通知及議程。董事會文件，包括支援分析及相關背景資料一般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最少三天送交全體董事。就其他董事會會議而言，本公司將於可能情況下盡量知會各董事。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負責記錄及保留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記錄。會議記錄之草稿將於每次會議後之合理時間內由董事傳閱，以獲取意見，而最終定稿則供董事公開查閱。

根據董事會現時慣例，任何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有利益衝突之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在正式召開董事會會議上考慮及處理。本公司章程細則亦載有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於批准彼等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時，須於會上放棄表決及不計入法定人數之條文。

下表載列二零零八年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詳情。

董事	董事會會議 出席次數
徐旭東先生	3/3
張才雄先生	3/3
邵瑞蕙女士	3/3
張振崑先生	3/3
林昇章先生	3/3
吳中立博士	3/3
劉震濤先生	3/3
雷前治先生	2/3
詹德隆先生	3/3
黃英豪博士	2/3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

- 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以及批准委聘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條款；

企業管治報告(續)

- 根據適用標準審閱及監管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審計程序之客觀程度及效益；
- 監管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之完整程度，並檢討該等報告所載主要財務報告判斷；及
- 監察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考慮董事會委派進行或其本身進行之內部監控事宜之主要調查結果所採取之行動及管理層回應，以及檢討本集團財務及會計政策以及慣例。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徐旭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隆先生及黃英豪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為詹德隆先生。

下表載列二零零八年各董事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之詳情。

審核委員會會議 出席次數

董事

徐旭東先生	2/2
詹德隆先生	2/2
黃英豪博士	1/2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

- 就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有關薪酬政策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具體薪酬組合，以及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之公司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按表現為基準之薪酬；及
- 確保概無董事或彼之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彼之個人薪酬。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徐旭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隆先生及黃英豪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為徐旭東先生。

薪酬委員會於本公司上市至二零零八年年終止期間並無舉行會議。

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採納一份載述薪酬委員會權力及職責之書面職權範圍，當中內容遵照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董事會採納之上述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可在本公司網站www.achc.com.cn查閱。

董事薪酬

本公司採納全面披露董事薪酬，並於財務報表附註13披露姓名、金額及類別。

獨立委員會

獨立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

- 審閱本集團、亞洲水泥集團及遠東集團間之所有交易，以確保該等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以及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中進行，並於有需要時建議董事會就該等交易採取修正方案或不進行有關交易；
- 制訂(如適用)管理指引以供本集團、亞洲水泥集團與遠東集團間之持續交易遵從；
- 審閱及評估本集團、亞洲水泥集團與遠東集團間之持續關係，以確保遵守上述已制定之委員會指引，並確保維持該關係對本集團而言仍屬公平；及
- 分析及評估本集團、亞洲水泥集團與遠東集團間之任何潛在利益衝突。

獨立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隆先生、黃英豪先生及劉震濤先生。

除售股章程「與亞洲水泥的關係」及「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發現任何其他持續關係或潛在衝突。

提名董事

本公司認為無須就提名董事另行成立提名委員會，因此，提名董事之任務由本公司董事會肩負。董事會定期檢討：(i)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成員組合(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建議變動作出推薦建議；(ii)物色具備適當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人士；(i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iv)就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以及董事繼任安排之相關事宜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於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理解及知悉彼等之責任為確保各年度之財務報表乃為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而編製，並符合相關法例及上市規則之披露條文。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已甄選適當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基準編製財務報表。董事亦確保本集團財務報表如期刊發。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彼等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第37至38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續)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已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集團之主要核數師。彼等就財務報表責任作出之確認載於本年報第37至38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服務向其支付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6,300
非審核服務	27
總計	6,327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及審閱其效益。董事會連同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及管理層對本公司(包括其附屬公司)之內部監控制度效益進行檢討。審核委員會則審閱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及管理層就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效益之結果及意見，並就有關審閱向董事會報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內部監控制度有效及充足。概無發現任何重大範疇可能影響股東。

本集團之內部審核部門須確保本公司維持穩健及有效之內部監控，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內部審核部門之主要職能為就各經營單位之經營效率進行審核、於任何主要管理人員辭任後進行審核、協助董事會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效益以及檢討業務程序之內部監控，並按項目基準進行審核。本集團涵蓋財務、經營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之內部監控評估按特別基準進行。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相信，投資者關係對上市公司提升其透明度及企業管治而言相當重要。年內，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透過積極參與各類投資相關活動及會議與投資者保持良好溝通。於該等活動中，本集團之投資者關係代表負責介紹本集團之優勢及增長策略，務求得到市場及投資者支持及肯定。歡迎投資者致函本公司香港總部向董事會發表意見，或透過本公司網站 www.achc.com.cn 作出查詢。投資者及股東亦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achc.com.cn 閱覽本公司近期刊發之公佈。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本公司有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詳情如下：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67歲，為本公司主席，主要負責制訂本集團在中國的整體業務策略。徐先生亦為遠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主席、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副主席及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該等公司於台灣上市。徐先生於一九六七年加入遠東紡織，於一九七九年至一九九四年間擔任遠東紡織主席。徐先生管理遠東集團業務逾40年，並於二零零五年於台灣獲評為「年度傑出企業家」，而遠東集團亦於二零零七年獲頒「最佳社會貢獻」獎。徐先生於一九六七年畢業於聖母大學，取得碩士學位，其後於哥倫比亞研究所修讀經濟，亦於二零零二年獲得台灣國立交通大學管理學榮譽博士學位。

執行董事

張才雄先生，84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主要負責制訂及實施整體業務策略以及計劃並監管本集團在中國的總體營運。張先生亦為台灣上市公司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張先生自一九六三年起一直任職於亞洲水泥集團及於一九九七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張先生在台灣及中國的水泥行業擁有逾40年經驗。

邵瑞蕙女士，61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邵女士在水泥行業擁有超過39年財務管理、規劃及信息系統管理經驗。邵女士亦為台灣上市公司中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及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和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邵女士於一九七零年加入亞洲水泥集團，並於一九九七年十月加入本集團。邵女士於一九七零年畢業於台灣東吳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

張振崑先生，61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副行政總裁兼技術總監，負責本集團的生產技術及研發活動。張先生在水泥行業擁有超過40年的工程及管理經驗。於一九六八年加入亞洲水泥集團，並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張先生畢業於台北科技大學的機械工程專業。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續)

林昇章先生，65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副行政總裁兼市場總監，主要負責制訂及實施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策略以及監督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林先生在水泥行業擁有超過40年的銷售及管理經驗。於一九六二年加入亞洲水泥集團，並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加入本集團。林先生於一九六二年十月於國立台北商業專科學校畢業。

吳中立博士，59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副行政總裁、首席行政官及規章主任，負責本集團整體行政管理，包括但不限於採購及秘書工作。吳博士亦為台灣上市公司華上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博士在台灣及美國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吳博士於一九八九年至二零零零年間擔任台灣中央政府高級官員，曾在台灣及美國的大學從事醫療經濟、計量經濟學、公共金融、教育經濟及經濟政策分析等專門領域的教學與研究工作達15年。吳博士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加入東森媒體集團出任行政總裁，其後於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間擔任東森媒體科技公司行政總裁。吳博士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彼持有紐約州立大學奧爾巴尼分校經濟學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震濤先生，7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亦為中國上市公司Hanbell Precise Machinery Co. Lt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為中國清華大學台灣研究所所長，亦為中國產業海外發展和規劃協會副會長，劉先生於一九六零年九月至一九八六年六月任清華大學自動化系副主任及科技開發部副主任，積逾15年教學研究經驗，其後於一九八六年六月至一九八九年四月出任當時國家計劃委員會(即現在的國家發改委)國外貸款局副局長及外資司副司長，一九八九年四月至一九九八年四月出任國務院臺灣事務辦公室經濟局局長兼國家計委台辦主任，亦曾於一九九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三年十月出任海峽兩岸關係協會副會長。劉先生於一九六零年七月畢業於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工程系。彼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前治先生，67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雷先生為高級工程師，亦為中國水泥協會主席及中國建築材料工業協會副主席。雷先生於工程及水泥企業管理方面積逾16年經驗。彼於一九七零年一月至一九八六年四月曾先後出任貴州水城水泥廠技術人員、工程師、車間主任及廠長，亦於地方及國家建材行業相關政府機關累積逾22年行政管理經驗。雷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三月至一九九一年一月出任貴州省建材局局長，並於一九九一年一月至二零零一年二月出任國家建材工業局部門副主管。雷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出任中國建材工業協會副會長。雷先生於一九六八年獲頒南京化工學院硅酸鹽水泥專業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詹德隆先生，太平紳士，62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先生為**彩星集團有限公司及Greater China Fund, Inc.的董事。詹先生經營自身的顧問業務，向有關客戶提供宏觀經濟及政治分析。詹先生曾任職兩屆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詹先生於一九六八年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英文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英豪博士，銅紫荊星章、DCL、太平紳士，4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中國委託公證人及中國法學會理事，亦為黃乾亨黃英豪律師事務所的首席合夥人。彼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及中華全國青年聯合會副主席。黃博士為渤海產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勤+緣媒體服務有限公司、Pacific Alliance Asia Opportunity Fund Limited、Pacific Alliance China Land Limited及香港航空有限公司的董事。黃博士曾出任**利民實業有限公司的執行副主席、**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沿海物業集團有限公司、**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長城數碼廣播有限公司、**國際金融社控股有限公司及**亞鋼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黃博士亦為香港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黃博士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八年曾任臨時立法會議員，並於一九九八年獲選為香港十大傑出青年，其後於二零零三年獲選為世界十大傑出青年。黃博士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獲英國根德大學授予榮譽法學博士銜，並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

高級管理人員

方履興先生，56歲，為本集團副行政官，主要負責協助首席行政官監察本集團的整體行政事務。方先生於水泥行業擁有超過30年管理經驗。方先生畢業於國立中興大學，主修會計。方先生於一九七八年五月加入亞洲水泥，並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王亮石先生，57歲，為本集團採購部經理，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採購事務。王先生於水泥行業擁有超過20年採購管理經驗。王先生畢業於淡江大學，主修英文。王先生於一九八一年八月加入亞洲水泥，並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吳建華先生，52歲，為本集團會計部經理，主要負責會計工作。吳先生於水泥行業擁有超過20年會計經驗。吳先生畢業於東吳大學，主修會計。吳先生於一九八一年七月加入亞洲水泥，並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續)

林江海先生，49歲，為本集團資訊科技部經理，主要負責管理信息科技系統維護及升級工作。林先生於水泥行業擁有超過20年信息科技工作經驗。林先生畢業於亞東技術學院，主修電子學。彼於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加入亞洲水泥，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李紹先先生，53歲，為本集團品質控制暨研發部經理。李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生產品質控制及技術研發工作。彼於水泥行業擁有超過20年工程工作經驗。李先生於一九七七年在淡江大學取得化學工程學士學位，於一九八六年在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取得理學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一九八一年二月加入亞洲水泥，並於一九九八年五月加入本集團。

高銘佑先生，58歲，為本集團採礦營運部經理，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礦場營運。高先生於水泥行業擁有超過30年採礦經驗。高先生畢業於國立成功大學，持有採礦學士學位。高先生於一九七四年八月加入亞洲水泥，並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盧偉傑先生，ACCA，FCPA，CFA，35歲，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之一。盧先生擁有超過10年會計及審核經驗。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前，盧先生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中國基建港口有限公司的財務及會計副總裁。盧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金融分析師，並持有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之首份年報，包括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首次公開發售以整頓本集團架構進行之集團重組，本公司已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本集團重組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五日之上市售股章程(「售股章程」)。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上市日期」)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水泥、混凝土及相關產品。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本年報第97至第99頁。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39頁之綜合收益表。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七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年內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0元，合共人民幣155,625,000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之本公司董事會會議獲批准。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星期三至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發擬派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董事會報告(續)

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唯一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56,250,000股股份之超額配股權。本公司自首次公開發售收訖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2,049,800,000港元。

於財政年內，約人民幣357,100,000元之用途及其概約金額載列如下：

- 約人民幣61,400,000元用作擴充生產設備。
- 約人民幣185,800,000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 約人民幣109,900,000元已用作償還銀行貸款。

未動用所得款項以計息存款存放於香港、台灣及中國的持牌銀行及財務機構。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約為人民幣3,324,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約人民幣3,324,000,000元之款額包括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約人民幣3,369,900,000元及累計虧損約人民幣45,900,000元，惟分派之前提為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可償還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支付之債務。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人民幣90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及購股權

年內，本公司之股本及購股權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及33。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與其主要供應商及客戶進行交易之詳情載列如下：

-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總額合共少於本集團總採購額的30%。
-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兩個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銷售總額合共少於本集團總營業額的30%。
- 年內，董事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之董事為：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

張才雄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邵瑞蕙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張振崑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林昇章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吳中立博士(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震濤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雷前治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詹德隆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黃英豪博士(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董事會報告(續)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將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載有本公司購回其股份之說明函件、候選董事履歷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21至第24頁。

董事及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

董事及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於二零零八年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控股股東、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並非任何重大合約之訂約方，本公司董事亦無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之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董事僅可於首年服務後根據服務合約條文透過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本公司已向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函件，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惟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則除外。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彼等之獨立身分向本公司作出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指引，且根據指引條款屬獨立人士。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披露者外，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並無於年內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個人權益	衍生股本工具 (附註1)	權益總額	
張才雄先生	165,500	1,500,000	1,665,500	0.11%
邵瑞蕙女士	40,000	400,000	440,000	0.03%
徐旭東先生	—	3,000,000	3,000,000	0.19%
張振崑先生	—	400,000	400,000	0.03%
林昇章先生	—	400,000	400,000	0.03%
吳中立先生	—	400,000	400,000	0.03%

附註：

- 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所涉及權益，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會報告(續)

於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類型			所持 相聯法團 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股權 百分比
		個人	透過配偶	公司		
張才雄先生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	396,127	66,476	—	462,603	0.02%
	Oriental Industrial Holdings Pte., Ltd (「Oriental Industrial」)	2,000	—	—	2,000	0.0004%
邵瑞蕙女士	亞洲水泥	66,069	2,109	—	68,178	0.002%
	Oriental Industrial	1,000	—	—	1,000	0.0002%
徐旭東先生	亞洲水泥	20,074,271	7,006,088	—	27,080,359	0.93%
	Asia Cement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Asia Cement Singapore」)	2	—	—	2	0.00002%
	Oriental Industrial	4,000	—	—	4,000	0.0009%
張振崑先生	亞洲水泥	267,247	4,282	—	271,529	0.009%
林昇章先生	亞洲水泥	197,149	425	—	197,574	0.007%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股本衍生工具及債券所涉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之各人(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所持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如下：

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

名稱	身分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Asia Cement Singapore	實益擁有人	63,790,798	4.10%
Falcon Investment Privat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1,074,000	0.71%
U-Ming Marine Transport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附註1)	歸屬權益	11,074,000	0.71%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裕民航運」)(附註2)	歸屬權益	11,074,000	0.71%
亞洲水泥(附註3)	實益擁有人及歸屬權益	1,136,074,000	73.00%
遠東紡織有限公司(附註4)	歸屬權益	1,136,074,000	73.00%
J.P. Morgan Chase & Co.(附註5)	實益擁有人、投資經理及信託公司	139,765,200	8.98%

附註：

1. U-Ming Marine Transport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有權在Falcon Investment Private Limited之股東大會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表決權。
2. 裕民航運有權在U-Ming Marine Transport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之股東大會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表決權。
3. 亞洲水泥實益擁有本公司約68.19%權益，亦分別擁有Asia Cement Singapore及裕民航運約99.96%及38.66%權益。由於亞洲水泥擁有Asia Cement Singapore及裕民航運之公司權益，故亦被視為擁有本公司約4.10%及0.71%權益。

董事會報告(續)

4. 遠東紡織有限公司有權在亞洲水泥之股東大會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表決權。
5. J.P. Morgan Chase & Co.所持股份分別以投資經理(涉及117,119,500股股份)及信託公司/認可借貸代理人(涉及22,645,700股股份)身分持有。

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合資格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授出若干購股權，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訂明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行使價為公開最終發售價之85%。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自授出日期起六年期間仍具效力。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11,578,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尚未獲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可按每股股份4.2075港元行使。上述購股權持有人可根據下列歸屬期時間表及百分比行使購股權：

(i) 本集團僱員

購股權授出後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間	可行使購股權之最高累計百分比
持有兩年	30%
持有三年	60%
持有四年	80%
持有五年	100%

(ii) 本集團董事

購股權授出後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間	可行使購股權之最高累計百分比
持有一年	33.3%
持有兩年	66.6%
持有三年	100%

(iii) 非本集團僱員或董事之合資格人士可於彼獲授購股權六個月後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於二零零八年				因離職 而註銷 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年內授出	年內獲行使 之購股權	到期失效 之購股權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董事							
張才雄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	1,500,000	—	—	—	1,500,000
邵瑞蕙女士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	400,000	—	—	—	400,000
徐旭東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	3,000,000	—	—	—	3,000,000
張振崑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	400,000	—	—	—	400,000
林昇章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	400,000	—	—	—	400,000
吳中立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	400,000	—	—	—	400,000
其他僱員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	5,478,000	—	—	—	5,478,000
		—	11,578,000	—	—	—	11,578,000

(b)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條款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之條文釐定。購股權計劃旨在就合資格人士於推動本公司利益所作出貢獻及不懈努力提供獎勵或回報，有助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招攬及留聘能幹僱員。

董事可酌情向董事會全權酌情選擇之合資格人士(即本集團之全職或兼職僱員、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顧問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對或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提呈認購股份。

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且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適用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初步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且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適用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30%。

董事會報告(續)

除非股東批准，否則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且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適用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各參與人士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於任何12個月期間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1%。

本公司可於授出時訂明歸屬期、行使期及歸屬條件，而購股權將於有關授出日期起計不多於10年屆滿。

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可訂明購股權獲行使前須達至之表現目標。購股權計劃並無載有任何表現目標。

承授人就接納授出之購股權時應付1.00港元。

本公司根據購股權之股份認購價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香港聯交所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

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屆滿。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酬金政策

本集團之僱員酬金政策由本集團人力資源部按彼等之功績、資格及能力制定。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政策由薪酬委員會參照本公司經營業績、個別責任及表現以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決定。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條例規則及規例，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強積金。本集團所有香港僱員均須參加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條例規則，供款按僱員薪金一定百分比作出，並於應付時計入綜合收益表。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並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悉數歸屬予僱員。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減少未來數年應付之供款。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遵照中國適用法規，參與由地方政府運作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附屬公司須按彼等工資成本之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年內，本集團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總額及計入綜合收益表之成本，指本集團根據該等計劃規則所訂明比率向該等計劃應付之供款。

不競爭承諾

除售股章程「與亞洲水泥的關係」及「關連交易」一節披露者外，年內概無識別其他持續關係或潛在利益衝突。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遵照亞洲水泥與遠東紡織訂立之不競爭協議(定義見售股章程)進行年度審閱，並無發現違反不競爭協議所訂明承諾。

長期應收款項

應收瑞昌市人民政府以及武漢市人民政府之長期款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應收瑞昌市人民政府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瑞昌市人民政府償還約人民幣1,400,000元。有關款項中約人民幣900,000元透過抵銷江西亞東向瑞昌市人民政府繳納之土地使用稅償還，約人民幣500,000元則透過抵銷向江西亞東少數股東兼瑞昌市人民政府投資公司江西省建材集團公司派付之股息償還。

董事認為，由於預期江西亞東將繼續經營並維持錄得溢利，故其稅項責任將有所增加，並將向其股東派付股息。因此，董事預期，藉著(i)抵銷若干日後繳納之土地使用稅；及(ii)抵銷日後向江西亞東少數股東派付之股息，該等墊款將於二零一七年前悉數收回。

應收武漢市人民政府之款項

由於湖北亞東之水泥生產於二零零八年尚未開始，故無產生稅項責任以抵銷應收款項。

董事認為，隨著湖北亞東於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度展開水泥生產，其稅項責任將有所增加從而抵銷應收款項。董事認為，該等墊款將於二零一四年前悉數收回。

獨立非執行董事總括認為亞洲水泥於二零零八年毋須作出索償。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會報告(續)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南昌亞東水泥有限公司(「南昌亞東」)與南昌長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長力」)訂立協議，據此，南昌亞東同意向南昌長力購買礦渣(「礦渣採購協議」)。礦渣採購協議年期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礦渣採購協議，南昌亞東同意每月向南昌長力採購40,000噸至45,000噸礦渣。礦渣採購協議之礦渣單位採購價為每噸人民幣37.44元。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南昌亞東由江西亞東、亞東投資及南昌長力分別擁有50%、25%及25%權益。由於南昌長力為南昌亞東主要股東，故南昌長力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南昌長力主要從事鋼鐵生產及銷售業務。

於本集團任何關連交易概無擁有權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文所載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交易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中訂立，為一般商業條款，且根據相關協議條款規管，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董事會委聘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協定程序。本公司核數師就該等程序實際所得結果向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已收到本公司核數師發出之函件，表示持續關連交易：

- (i) 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ii) 根據規管持續關連交易之相關協議訂立；及
- (iii) 並無超過其於上文所載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最高總值。

就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不時生效之披露規定。

充足公眾持股量

按本公司所獲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少25%。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並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重新委任彼等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徐旭東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吾等已審核載列於第39頁至99頁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公平列報綜合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公平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作出有關情況下合理之會計估計。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之責任乃根據協定委聘條款，按吾等之審核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整體報告，除此以外，概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工作涉及執程序以取得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用程序須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及真實公平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因應情況設計適當審核程序，而並非對實體內部監控之成效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已取得充分及適當之審核憑證，為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3,248,152	2,254,590
銷售成本		(2,340,149)	(1,622,073)
毛利		908,003	632,517
其他收入	9a	116,075	85,089
其他開支	9b	(54,471)	(22,950)
分銷及銷售開支		(196,188)	(146,440)
行政開支		(151,641)	(95,64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2,088	1,486
融資成本	10	(156,859)	(106,878)
除稅前溢利		467,007	347,175
所得稅開支	11	(28,606)	(39,878)
年內溢利	12	438,401	307,297
歸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10,717	246,200
少數股東權益		27,684	61,097
		438,401	307,297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	15		
基本		0.30 元	0.26 元
攤薄		0.30 元	不適用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6	6,908,257	4,898,567
礦場	17	71,434	57,503
預付租金	18	284,758	285,79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9	30,275	28,187
購買土地使用權之已付訂金		185,268	96,295
遞延稅項資產	27	10,637	6,999
長期應收款項	28	53,070	29,518
		7,543,699	5,402,862
流動資產			
存貨	20	415,485	279,712
可供出售投資	21	—	125,689
長期應收款項 — 一年內到期	28	6,140	1,890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767,070	576,910
可退回稅項		8,519	3,298
預付租金	18	7,939	7,07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4	37	1,332
受限制銀行存款	23	102,943	110,563
定期存款	23	20,0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2,078,228	620,216
		3,406,361	1,726,685
流動負債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525,414	343,42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4	7,487	6,394
應付稅項		4,747	20,825
銀行借貸 — 一年內到期	26	1,309,722	654,004
		1,847,370	1,024,643
流動資產淨值		1,558,991	702,04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102,690	6,104,904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 一年後到期	26	2,503,898	1,818,543
遞延稅項負債	27	7,778	3,398
		2,511,676	1,821,941
資產淨值			
		6,591,014	4,282,96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139,549	2
儲備		6,332,072	3,843,68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6,471,621	3,843,685
少數股東權益		119,393	439,278
總權益			
		6,591,014	4,282,963

第39頁至99頁所載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張才雄
董事

邵瑞蕙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f)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g)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少數股東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	1,082,281	67,172	238,125	1,623,254	74	—	263,734	3,274,642	211,296	3,485,938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可供出售											
投資公平值增減收益	—	—	—	—	—	2,755	—	—	2,755	—	2,755
年內溢利	—	—	—	—	—	—	—	246,200	246,200	61,097	307,297
於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解除	—	—	—	—	—	(1,140)	—	—	(1,140)	—	(1,140)
年內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	—	1,615	—	246,200	247,815	61,097	308,912
發行新股	—	294,785	—	—	—	—	—	—	294,785	—	294,785
亞洲水泥注資(附註b)	—	—	—	25,441	—	—	—	—	25,441	—	25,441
撥款	—	—	39,188	—	—	—	—	(39,188)	—	—	—
股息(附註c)	—	—	—	—	—	—	—	—	—	(2,366)	(2,366)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部分 (附註d)	—	—	—	—	(3,577)	—	—	—	(3,577)	169,251	165,674
豁免亞洲水泥墊款(附註e)	—	—	—	4,579	—	—	—	—	4,579	—	4,57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1,377,066	106,360	268,145	1,619,677	1,689	—	470,746	3,843,685	439,278	4,282,963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可供出售											
投資公平值增減收益	—	—	—	—	—	3,151	—	—	3,151	—	3,151
年內溢利	—	—	—	—	—	—	—	410,717	410,717	27,684	438,401
於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解除	—	—	—	—	—	(4,840)	—	—	(4,840)	—	(4,840)
年內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	—	(1,689)	—	410,717	409,028	27,684	436,71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特別儲備	重估儲備	購股權		小計	少數股東權益	總計
							儲備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f)	(附註g)						
資本化發行	101,016	(101,016)	—	—	—	—	—	—	—	—	—
透過將應付直接控股公司 之款項撥充資本而發行 股份(附註d)	—	288,495	—	—	—	—	—	—	288,495	—	288,495
發行新股	38,531	1,868,841	—	—	—	—	—	—	1,907,372	—	1,907,372
發行新股之成本	—	(56,816)	—	—	—	—	—	—	(56,816)	—	(56,816)
亞洲水泥注資(附註b)	—	—	—	17,893	—	—	—	—	17,893	—	17,893
撥款	—	—	58,587	—	—	—	—	(58,587)	—	—	—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附註d)	—	—	—	—	54,216	—	—	—	54,216	(344,481)	(290,265)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 款項	—	—	—	—	—	—	7,748	—	7,748	—	7,748
股息(附註c)	—	—	—	—	—	—	—	—	—	(3,088)	(3,08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549	3,376,570	164,947	286,038	1,673,893	—	7,748	822,876	6,471,621	119,393	6,591,014

附註：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中國附屬公司於分派股息前，須從各自根據中國法定財務報表計算之法定純利撥款至企業擴充基金及一般儲備基金等中國法定儲備。

所有基金撥款均由附屬公司董事會酌情決定。董事會須根據各附屬公司每年盈利釐定撥款金額。

企業擴充基金可用作增加註冊資本，而一般儲備基金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附屬公司註冊資本，惟兩者均須獲有關中國機關批准。

上述儲備基金不可用作向附屬公司股東分派股息。

- b.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直接控股公司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亞洲水泥」)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亞洲水泥集團」)就若干亞洲水泥集團僱員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向彼等支付酬金(「付款」)。由於付款其後並無向本集團收回，故付款視為亞洲水泥注資。
- c. 該等款項指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向其少數股東派付之股息。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續)

- d. 二零零七年，亞洲水泥之全資附屬公司德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德勤投資」)向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四川亞東水泥有限公司(「四川亞東」)注資人民幣165,674,000元。因此，德勤投資所持四川亞東之權益自18.92%增至36.84%。德勤投資之注資入賬列為視作本集團出售四川亞東股權。德勤投資之注資與因視作出售所產生少數股東權益賬面值增幅之間之差額約人民幣3,577,000元入賬列為權益。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以代價40,355,9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290,265,000元)向德勤投資收購四川亞東其餘36.84%股權，四川亞東自此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代價人民幣290,265,000元與少數股東權益賬面值之減幅約人民幣344,481,000元之間之差額約人民幣54,216,000元均入賬列為權益，計入特別儲備。亞洲水泥代表本集團向德勤投資支付代價。其後，本公司向亞洲水泥發行1,746股本公司股份，結清應付亞洲水泥之款項。

- e. 該等款項指就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亞洲水泥代表本集團支付審核費而豁免之亞洲水泥墊款。
- f. 二零零七年以前之其他儲備主要指亞洲水泥及少數股東之注資及過往年度亞洲水泥作出之付款(付款詳情參閱附註b)。
- g. 特別儲備主要指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重組時，透過股份交易本公司所發行普通股之賬面值與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及股份溢價總和額之差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467,007	347,175
除稅前溢利		
經調整：		
呆賬撥備，已扣除撥回	8,593	6,900
折舊及攤銷	340,068	284,016
利息支出	156,859	106,87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152)	(28,997)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4,840)	(1,140)
利息收入	(46,654)	(21,364)
估算利息收入	(810)	(382)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2,088)	(1,486)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款項開支	7,748	—
匯兌收益調整	(1,770)	—
亞洲水泥集團支付之薪酬及其他福利	17,893	25,441
長期應收款項之公平值調整	—	2,115
營運資金增減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941,854	719,156
存貨增加	(135,773)	(91,095)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98,961)	(177,58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減少	1,295	338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99,714	64,95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1,625	3,274
經營所得現金	709,754	519,050
已付所得稅	(49,163)	(36,049)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660,591	483,001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2,221,262)	(1,173,250)
購買土地使用權	(5,685)	(24,398)
購買土地使用權之已付訂金增加	(90,673)	(23,419)
定期存款增加	(20,000)	—
長期應收款項減少	1,390	2,52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1,562	20,500
購買礦場	(17,330)	(6,640)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	(388,300)	(213,02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517,140	121,160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7,620	(44,340)
長期應收款項增加	(28,382)	(20,550)
自政府所收搬遷補償	—	20,100
已收利息	42,721	22,50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01,199)	(1,318,827)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發行新股所得款項	1,907,372	294,785
發行新股之成本	(56,816)	—
少數股東注資	—	165,674
所得銀行借貸	2,198,812	953,291
償還借貸	(853,598)	(620,306)
亞洲水泥墊款	11,262	294,785
償還亞洲水泥墊款	(11,794)	(296,839)
附屬公司向其少數股東派付股息	(3,088)	(2,366)
已付利息	(193,530)	(133,18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998,620	655,8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458,012	(179,98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0,216	800,19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78,228	620,21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七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二零零三年修訂本)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台灣註冊成立之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而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禮頓道103號力寶禮頓大廈11樓B室部分。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水泥、混凝土及相關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轄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頒佈且現在或已經生效之修訂本及詮釋(「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重新分類金融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1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務股份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4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採納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現時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報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所產生責任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²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進金融工具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9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內含衍生工具 ⁴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3號	顧客長期支持計劃 ⁵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5號	房地產建造協議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6號	對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⁶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8號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 ⁷

¹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外，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對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所收取之轉讓生效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或會影響本集團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下文會計政策所述以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作出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管轄一家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以致從該實體之業務中獲利，即被視為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止(按適用情況)計入綜合收益表。

如有需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將會調整，以使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相符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的一切交易、結餘及收支，均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少數股東於綜合入賬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之權益分開呈列。少數股東於資產淨值之權益包括於原業務合併日期之該等權益金額及少數股東應佔自合併日期起計之權益變動。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超過少數股東佔該附屬公司股權之部分分配至本集團權益予以抵銷，惟少數股東具約束力之責任並可作出額外投資彌補有關虧損則除外。

不導致控制權變動之附屬公司權益變動

倘本集團於取得控制權後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出現不導致控制權變動之變動，會按股權持有人之間以股權持有人身分進行之交易入賬，且不會就有關變動於損益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少數股東權益之賬面值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權益之變動。據此調整之少數股東權益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如有)之公平值間之額，會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並計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指涉及成立一家獨立實體，而企業投資者於其中可共同控制該實體經濟活動之合營企業安排。

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併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乃按成本，並就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資產淨值之收購後變動調整後，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當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淨額一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當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共同控制實體付款時，方會就額外應佔虧損計提撥備並確認負債。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交易，則以本集團於該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為限對銷未變現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行政用途之樓宇,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日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之折舊經計入估計剩餘價值,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成本作出撥備。

在建工程包括用於生產或自用之在建物業、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用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適當類別。該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即於資產可用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而產生之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差額計算)計入終止確認該項目之年度之綜合收益表。

預付租金

就取得土地使用權之付款列為預付租金,於租期內按直線法自綜合收益表扣除。

劃分租賃項目時,租賃土地及樓宇之土地與樓宇部分會分開計算,惟倘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的租金無法可靠分配,則整項租賃一般視作融資租賃處理,並列作物業、機器及設備。倘租金能可靠分配,則土地的租賃權益會列作經營租賃。

礦場

礦場指本集團就(i)獲得採礦權及(ii)達成該等權利附帶之特定條件(例如移除表層、改善地質狀況及地質勘查)而產生之開支,按成本減攤銷及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礦場成本於礦場估計可用期限或採礦許可證有效期之較短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檢討其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判斷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將資產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該資產之賬面值會增至重新估計之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之情況下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而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之應收款項，並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銷售貨品之收益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運費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參考尚餘本金額及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適用之實際利率指於金融資產估計年期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準確貼現為該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

投資所得股息收入於股東有權收取款項時確認。

租賃

凡於條款內將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嫁予承租人之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列作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於有關租期內按直線法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之首次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於有關租賃之租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作為訂立經營租賃優惠之已收及應收利益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以各自之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按交易當日之匯率列賬。於各結算日，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均按結算日之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之外幣計值非貨幣項目則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產生年度在損益確認。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之直接借貸成本會撥充資本作該等資產之部分成本。當資產實際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則不再將該等借貸成本撥充資本。特定借貸之短期投資賺取之投資收入，待用於合資格資產前，會自可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年度在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合理確保本集團會符合政府補助所附條件及可收取補助金時方會確認。

其他政府補助於與擬補償成本對應所需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作為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之應收或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日後相關成本之政府補助於應收年度在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或國營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以享有該等供款時列作開支扣除。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收益表呈報之溢利不同。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按於結算日已生效或實際生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之相應稅基間之差額確認，並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列賬。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可能出現可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之應課稅溢利，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商譽或首次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之其他資產與負債所產生暫時差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與負債。

投資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而有關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本公司於各結算日會檢討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扣減。

遞延稅項按預期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在損益內扣除或計入損益，惟倘涉及直接在權益中扣除或計入之項目，則亦在權益中處理。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於資產負債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首次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在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計入或扣除(按適用情況)。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應佔之直接交易成本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為兩個類別其中之一，包括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指於金融資產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組成實際利率其中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之利率。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以實際利息法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而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後之各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長期應收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採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或並無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投資類別之非衍生工具。本集團指定非上市互惠基金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首次確認後之各結算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之增減於權益內確認，直至金融資產出售，或確定出現減值為止，屆時先前已在權益內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則自權益剔除及於損益確認(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及公平值無法可靠計算之可供出售權益投資及與該等無報價權益工具掛鈎及須透過交付該等權益工具結算之衍生工具，於初步確認後各結算日按成本扣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於各結算日評估有否出現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於首次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變，則顯示金融資產已減值。

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訂約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欠付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等評估為並無個別減值之若干金融資產類別，其後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之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超逾30日至60日平均信貸期之數目增加，以及與逾期應收款項有關之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減值，則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定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

倘金融資產賬面值於撥備賬扣除，則該賬面值會直接扣減所有金融資產(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公司款項除外)之減值虧損。撥備賬之賬面值增減於損益確認。倘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視為不可收回，則其賬面值於撥備賬撤銷。其後收回過往所撤銷之款項會計入損益。

倘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於往後期間減少，而該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於損益撥回，惟資產於撥回減值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無確認減值之攤銷成本。

倘可供出售債務投資之公平值增加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會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

金融負債及權益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釋義予以分類。

權益工具指證明集團於扣除所有負債後之資產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就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實際折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之利率。利息開支乃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借貸、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於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

倘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為權益交易直接應佔原本可避免之增加成本，則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列賬為權益扣減。被放棄之權益交易成本乃確認為開支。

與同步進行之股份發售及股份上市有關之交易成本，乃根據與類似交易之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予以分配。

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被轉讓，以及本集團已轉讓該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於權益直接確認之累計盈虧總和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倘本集團保留所轉讓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貸。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訂明之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股份付款交易

權益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向僱員授出購股權

所獲提供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釐定，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列為開支，並於權益(購股權儲備)中作相應增加。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於歸屬期內修訂該等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就於授出日期歸屬之購股權而言，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即時於損益內列為開支。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之前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款項將轉入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之前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款項將轉入保留溢利。

4.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極有可能引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大幅調整之估計不確定因素其他主要來源。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長期應收款項之減值估計

倘出現減值虧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會考慮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值虧損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按金融資產之原有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之現值之差額計量。若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較預期為少，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長期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於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27,329,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9,814,000元)後為人民幣704,515,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522,014,000元)。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盡量增加股東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維持與去年不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含債務(包括附註26披露之銀行借貸)，扣除銀行結餘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以及保留溢利)。

本公司董事不時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之風險。本集團將根據董事建議，透過發行新股、新造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18,567	1,253,724
可供出售投資	—	125,689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4,224,060	2,730,100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長期應收款項、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收／付關連公司款項、借貸、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相關附註內披露。本年度內，本集團之政策一直為不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交易(包括衍生工具交易)。

有關該等金融工具之風險及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之措施。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因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引致財務虧損之最大信貸風險，乃產生自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任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各結算日檢討各個別交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對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本集團面對有關應收瑞昌市政府及武漢市政府長期應收款項之集中信貸風險(有關長期應收款項詳情請參閱附註28)。本集團會監控所面對風險之程度，確保即時採取行動及／或糾正行動，以降低風險或收回逾期欠款結餘。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並無面對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有關風險分佈於大量對手及客戶。

因各對手為中國及香港之良好聲譽銀行，故流動資金信貸風險有限。

市場風險

本集團業務面對之風險主要為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投資基金價格風險。市場風險進一步以敏感度分析計量。本集團面對之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之方式並無改變。各類市場風險詳情如下：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與長期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定息借貸之風險有關(該等長期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借貸詳情，請參閱附註23、26及28)。本集團現時並無訂立對沖工具，例如利率掉期以對沖借貸利率變動之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監控利率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之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面對有關浮息銀行結餘、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借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有關該等銀行存款及結餘及借貸詳情，請參閱附註23及26)。本集團之政策為維持浮動利率之借貸，藉以盡量減低公平值利率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已根據結算日有關浮息借貸及銀行結餘之利率風險，以及財政年度開始時規定之變動而釐定，浮息工具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息率維持不變。管理層評估利率可能之變動為增加或減少100個基點(二零零七年：50個基點)。由於金融市場波動不定，故管理層於本年度將敏感度比率由50個基點調整至100個基點，藉以分析利率風險。

借貸

倘若利率上升或下跌100個基點(二零零七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1,613,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0,486,000元)，主要源自本集團浮息借貸面對之利率風險。

銀行存款及結餘

倘若利率上升或下跌100個基點(二零零七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會增加／減少約人民幣6,572,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460,000元)，主要源自本集團之浮息銀行存款及結餘面對之利率風險。

(ii) 貨幣風險

附註23及26分別披露之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以美元、歐元、新加坡元及港元(即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故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貨幣風險。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本集團以人民幣兌相關外幣之10%(二零零七年：5%)增減波幅之敏感度。由於二零零八年金融市場波動不定，故管理層將敏感度比率由5%調整至10%，藉以評估外幣風險。因此，本年度採用敏感度比率10%(二零零七年：5%)，為管理層對匯率合理可能出現之變動所作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之未結算貨幣項目結餘，並於年終按匯率變動10%(二零零七年：5%)調整有關換算。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負)正數表示人民幣兌美元、港元及歐元升值10%(二零零七年:5%)時,溢利之(減少)增加。倘人民幣兌美元、港元及歐元貶值10%(二零零七年:5%),本年度之溢利會受相等及相反之影響。

	美元之影響		港元之影響		歐元之影響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敏感度比率	10%	5%	10%	5%	10%	5%
溢利(減少)增加	(64,050)	3,231	609	1,805	(885)	(300)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之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則為根據基金經理參考結算日基金之相關資產提供之報價。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面對價格風險。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價格風險。然而,管理層監察所面對之價格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價格風險。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可供出售投資,故於二零零八年並無價格風險。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各項投資基金之價格上升/下降5%,則本集團之重估儲備將因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增減而增加/減少約人民幣6,200,000元。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以支付本集團營運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及減低現金流量之波動風險。管理層監控銀行借貸動用之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年期。下表乃按照本集團可能須付款之最早日期之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未貼現現金流量總額」一欄與「於結算日之賬面總值」一欄之差額顯示並無計入於結算日之金融負債賬面值惟已計入到期日分析之有關工具之潛在未來現金流量。浮息借貸之加權平均利率乃使用結算日之現行利率計算。

流動資金風險表

	加權 平均利率 %	三個月至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結算日之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02,683	270	—	—	—	402,953	402,95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7,487	—	—	—	—	7,487	7,487
浮息借貸	6.05	152,312	879,164	912,961	1,862,675	182,443	3,989,555	3,498,620
定息借貸	6.81	105,934	219,483	—	—	—	325,417	315,000
		668,416	1,098,917	912,961	1,862,675	182,443	4,725,412	4,224,060
二零零七年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32,987	18,120	52	—	—	251,159	251,15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6,394	—	—	—	—	6,394	6,394
浮息借貸	6.37	212,239	297,983	565,281	1,300,076	288,308	2,663,887	2,313,406
定息借貸	6.12	143,164	21,254	—	—	—	164,418	159,141
		594,784	337,357	565,333	1,300,076	288,308	3,085,858	2,730,100

6.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按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使用觀察所得現時市場交易價格釐定。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乃根據投資基金經理參考基金相關資產之市價而提供之估值計算。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之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相應公平值相若。

7. 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水泥產品及相關產品	2,889,662	2,078,005
銷售混凝土	358,490	176,585
	3,248,152	2,254,59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業務及地區分部

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可分為水泥業務(包括水泥產品、熟料、高爐渣粉及相關產品)及混凝土業務(包括預拌混凝土)。分部間銷售按市價或(倘無市價可提供)按成本加若干溢利百分比定價。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水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業務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綜合收益表				
收益				
對外銷售	2,889,662	358,490	—	3,248,152
分部間銷售	76,463	26,758	(103,221)	—
總計	2,966,125	385,248	(103,221)	3,248,152
業績				
分部業績	632,351	5,083		637,434
未分配收入				76,752
未分配開支				(92,40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2,088
融資成本				(156,859)
除稅前溢利				467,007
所得稅開支				(28,606)
年內溢利				438,401
	水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2,260,143	97,399	7,386	2,364,928
折舊及攤銷	305,210	26,260	8,598	340,0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收益)虧損	(168)	—	16	(152)
呆賬撥備(減撥備撥回)	1,446	7,448	(301)	8,593

8. 業務及地區分部(續)

業務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水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業務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綜合收益表				
收益				
對外銷售	2,078,005	176,585	—	2,254,590
分部間銷售	115,982	10,127	(126,109)	—
總計	2,193,987	186,712	(126,109)	2,254,590
業績				
分部業績	423,356	(7,439)		415,917
未分配收入				62,849
未分配開支				(26,19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486
融資成本				(106,878)
除稅前溢利				347,175
所得稅開支				(39,878)
年內溢利				307,297
	水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1,220,885	76,556	19,960	1,317,401
折舊及攤銷	260,447	16,747	6,822	284,0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393)	(28,750)	146	(28,997)
呆賬撥備(減撥備撥回)	(3,687)	10,487	100	6,9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業務及地區分部(續)

業務分部(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水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部資產	8,117,017	537,085	8,654,102
未分配公司資產			2,295,958
綜合資產總額			10,950,060
負債			
分部負債	435,815	82,346	518,161
未分配公司負債			3,840,885
綜合負債總額			4,359,04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水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部資產	5,861,803	302,610	6,164,413
未分配公司資產			965,134
綜合資產總額			7,129,547
負債			
分部負債	287,686	35,445	323,131
未分配公司負債			2,523,453
綜合負債總額			2,846,584

地區分部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之收益主要來自中國，且本集團90%以上經營資產位於中國。

9a. 其他收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6,654	21,364
長期應收款項之估算利息收入	810	382
政府補助(附註36)	20,375	9,135
運費收入	11,125	7,518
銷售廢料	12,098	5,809
租金收入，扣除支出(附註1)	657	226
中國政府投資優惠(附註2)	15,798	—
匯兌收益淨值	—	9,35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	152	28,997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4,840	1,140
其他	3,566	1,161
	116,075	85,089

附註1：產生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1,047,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75,000元)。

附註2：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本集團將保留盈利約人民幣169,117,000元撥充資本為若干附屬公司之繳足股本，藉以增加於相關附屬公司之投資。因此，本集團有權獲得退稅。退稅額乃根據撥充資本款額按現行稅率計算。該項優惠於本年度應收時確認為其他收入。

9b. 其他開支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值	31,497	—
上市開支	14,381	13,935
長期應收款項公平值調整	—	2,115
呆賬撥備(減撥備撥回)	8,593	6,900
	54,471	22,95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利息：		
— 五年內全部償還	204,377	121,555
— 毋須五年內全部償還	8,102	12,366
借貸成本總額	212,479	133,921
減：撥充資本利息	(55,620)	(27,043)
	156,859	106,878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產生自一般借貸，並按每年5.74%(二零零七年：4.49%)之撥充資本比率計算，作為合資格資產之開支。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9,204	41,384
— 其他司法權區	153	39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9,357	41,779
遞延稅項(附註27)	(1,493)	—
	742	(1,901)
	28,606	39,878

中國企業所得稅以中國集團實體之應課稅收入按現行稅率計算。

11. 所得稅開支(續)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根據中國稅務法例及法規，中國公司一般須就應課稅收入按33%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惟不包括現行法律、行政法規或中國國務院所頒佈任何其他相關法規規定之稅項豁免或其他減免。鑑於位於有關地區之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為外資企業，故其享有15%至24%之優惠稅率。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湖北亞利運輸有限公司、亞東投資有限公司及武漢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除外)自抵銷過往年度結轉之累計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外資企業所得稅(「外資企業所得稅」)，而其後三年則可減半(「免稅期」)。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根據中國主席令第63號頒佈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根據新稅法，內資及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統一為25%。現時享有相關稅務機關所授稅務優惠待遇之中國附屬公司可享有過渡期。有既定免稅期之中國附屬公司可繼續享有該等優惠待遇，直至既定免稅期屆滿為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國發[2007]第39號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第39號通知」)。新稅法及第39號通知將改變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由優惠稅率15%分別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8%、20%、22%、24%及25%，稅率為24%者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直接增至25%。此外，國家稅務總局與財政部聯合頒佈財稅[2008]第21號通知，重申自二零零八年起，合資格企業獲准於到期前繼續享有之優惠稅率應為第39號通知規定之過渡稅率。

由於本集團於有關年度並無在香港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其他司法權區所產生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本年度之稅項開支與綜合收益表所示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467,007	347,175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二零零七年：15%)計算之稅項	116,751	52,076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2,369	6,235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稅務影響	850	5,11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之稅務影響	(522)	(22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463)	(1,509)
中國附屬公司享有稅項減免之影響	(108,592)	(20,817)
按中國附屬公司享有之寬減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139)	(1,343)
上年度稅項超額撥備	(1,493)	—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028	424
稅率因新稅法而更改之稅務影響	—	267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349)
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之遞延稅項開支	4,817	—
年內稅項開支	28,606	39,878

稅項對賬時採納稅率25%(二零零七年：15%)，因該稅率適用於本集團本年度大部分中國業務。

遞延稅項之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7。

12. 年內溢利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 物業、機器及設備	329,113	275,871
— 預付租金	7,556	5,838
— 礦場	3,399	2,307
	340,068	284,016
核數師酬金	6,609	2,225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3)		
— 薪酬及其他福利	150,113	109,14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692	5,172
僱員成本總額	157,805	114,318
經營租賃項下租金款項	7,630	7,414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僱員薪酬

(a) 董事薪酬

已付或應付十名(二零零七年：兩名)董事之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權益結算 股份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徐旭東先生	216	147	—	2,597	2,960
張才雄先生	201	401	—	1,299	1,901
邵瑞蕙女士	191	1,478	30	346	2,045
張振崑先生	191	1,550	33	346	2,120
林昇章先生	191	1,549	32	346	2,118
吳中立先生	191	426	—	346	963
劉震濤先生	162	—	—	—	162
雷前治先生	162	—	—	—	162
詹德隆先生	142	—	—	—	142
黃英豪先生	142	—	—	—	142
	1,789	5,551	95	5,280	12,715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權益結算 股份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徐旭東先生	—	260	—	—	260
張才雄先生	—	451	—	—	451
	—	711	—	—	711

概無董事於該兩年放棄任何薪酬。

13. 董事及僱員薪酬(續)

(b) 僱員薪酬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人士均為本公司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一名本公司董事，彼之酬金於上文(a)項披露。年內其餘四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4,64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4,640

彼等之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零七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4

14. 股息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股息。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仙(二零零七年：無)，合共人民幣155,625,000元(二零零七年：無)，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410,717	246,200
	千股	千股
股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370,344	947,976

用於計算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每股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就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之 1,124,978,308 股股份作出調整。

由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較購股權行使價為低，故僱員購股權對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攤薄影響之尚未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該年之每股攤薄盈利。

16. 物業、機器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具、裝置 及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貨車、裝 載機及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928,445	2,851,896	133,957	202,091	158	628,723	4,745,270
添置	60,365	15,272	26,177	34,937	—	1,078,161	1,214,912
出售	(1,646)	(34,853)	(1,657)	(13,307)	—	(16,143)	(67,606)
轉撥	94,560	966,485	28,201	12,515	—	(1,101,761)	—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1,724	3,798,800	186,678	236,236	158	588,980	5,892,576
添置	2,966	24,195	18,572	33,724	—	2,260,756	2,340,213
出售	—	(80)	(997)	(2,972)	(158)	—	(4,207)
轉撥	167,997	408,398	9,410	21,787	—	(607,592)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2,687	4,231,313	213,663	288,775	—	2,242,144	8,228,582
累積折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86,039	542,785	54,481	67,221	158	—	750,684
年內撥備	28,526	201,349	19,859	26,137	—	—	275,871
出售時撇銷	(170)	(19,861)	(1,402)	(11,113)	—	—	(32,546)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395	724,273	72,938	82,245	158	—	994,009
年內撥備	34,135	231,324	25,502	38,152	—	—	329,113
出售時撇銷	—	(9)	(494)	(2,136)	(158)	—	(2,797)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530	955,588	97,946	118,261	—	—	1,320,325
賬面值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4,157	3,275,725	115,717	170,514	—	2,242,144	6,908,257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7,329	3,074,527	113,740	153,991	—	588,980	4,898,567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以上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項目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折舊：

樓宇	20至35年
廠房及機器	10至20年
傢具、裝置及辦公設備	5至15年
貨車、裝載機及汽車	5至15年
租賃物業裝修	於有關租期或5年之較短者

17. 礦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74,530
添置	6,64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170
添置	17,33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500
攤銷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1,360
年內撥備	2,307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667
年內撥備	3,399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66
賬面值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434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503

礦場成本於30年(即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礦場的採礦許可證有效期之較短者)間分期撇銷。

18. 預付租金

本集團的預付租金與根據中期租約在中國租用的土地有關。

就呈報作出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284,758	285,793
流動資產	7,939	7,075
	292,697	292,868

土地使用權於本集團在中國獲授權使用之土地有關土地使用權證所列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0,047,000(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37,556,000元)的預付租金之相關土地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本集團正申領該等土地使用權證。

19.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按成本	22,624	22,624
應佔收購後溢利(扣除已收股息)	7,651	5,563
	30,275	28,187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續)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權益的共同控制實體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成立及 經營地點	本集團所持註冊 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武漢長亞航運有限公司	中外合資股份企業	中國	50%	提供運輸服務
成都亞鑫礦渣微粉有限公司	中外合資股份企業	中國	49%	生產及銷售礦渣

有關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實體權益(按權益法計算)之財務資料項目報告概述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8,306	11,844
非流動資產	29,906	32,781
流動負債	(4,267)	(10,938)
非流動負債	(3,670)	(5,500)
收入	24,181	21,756
開支	(22,093)	(20,270)

20. 存貨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零件及配料	182,691	167,152
原材料	177,458	69,021
在製品	25,018	16,712
製成品	30,318	26,827
	415,485	279,712

21.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基金單位，按公平值	—	125,689

投資基金的利息指投資基金經理管理的投資基金單位。基金的相關資產包括中國政府、中央銀行、銀行及法團發行的非上市債券。本集團有權按投資基金經理所提供贖回價格贖回該等投資單位。投資基金的公平值乃根據投資基金經理在參考基金相關資產之價值後所作估值釐定。

於本年度，本集團出售上述投資基金全部單位，賬面值為人民幣517,14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21,160,000元)，並於年內綜合損益表確認出售收益人民幣4,84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14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應收款項	647,348	485,985
減：累計撥備	(24,956)	(18,521)
	622,392	467,464
其他應收款項	25,286	24,435
減：累計撥備	(2,373)	(1,293)
	22,913	23,142
向供應商墊款	645,305	490,606
按金	80,642	49,456
預付款項	4,325	1,446
應退增值稅	2,060	3,158
	34,738	32,244
	767,070	576,910

本集團的政策容許授予水泥客戶30至60日的信貸期，惟若干擁有良好信貸記錄之特定客戶則偶獲客許更長信貸期。此外，本集團就混凝土客戶之信貸政策一般於買方完成建築後，平均為180至365日。

下表乃交易應收款項(已扣除呆賬撥備)截至結算日的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435,525	331,740
91至180日	125,051	113,066
180日以上	61,816	22,658
	622,392	467,464

22.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結算日的交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水泥及混凝土業務的款項。交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本集團在接納新客戶前會評估有意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其信貸額度，且會每年檢討一次客戶信貸額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98%(二零零七年：98%)的交易應收款項並無逾期或減值。該等應收款項主要為應收信譽良好客戶之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賬面值約人民幣12,209,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8,712,000元)之應收賬項已計入本集團交易應收款項結餘，而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該等款項仍視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債務作撥備。本集團並無就有關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賬齡均超過180日。

已對銷售貨品產生的估計不可收回款項作出撥備，乃參考減值的過往違約記錄及客觀憑證釐定，例如對特定客戶及其財務狀況以及交易應收款項賬齡的分析。

年內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其他應收款項		交易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293	621	18,521	13,844
添置	2,332	926	12,116	13,565
撥回	(1,252)	—	(4,603)	(7,591)
撇銷	—	(254)	(1,078)	(1,297)
年末結餘	2,373	1,293	24,956	18,521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交易應收款項賬面值約人民幣4,141,000元貼現予銀行(附全面追索權)。應收貼現交易款項所獲墊款列賬為有抵押銀行借貸(附註26)。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已貼現予銀行的交易應收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該等款項包括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一年內到期之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按介乎0.01%至5.859%之利率(二零零七年：0.1%至5.54%)計息。

以定息及浮息計息之銀行存款、定期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約為人民幣1,470,766,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03,988,000元)及人民幣730,405,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26,791,000元)。

人民幣102,943,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10,563,000元)存款已抵押作本集團獲授予短期銀行信貸之抵押，故該存款分類為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銀行解除授予銀行信貸時獲解除。

以下為按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本集團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1,465,552	422,454
以歐元計值	9,911	6,394
以港元計值	23,118	—
以新加坡元計值	611	1,039

24. 應收(付)關連公司款項

(a)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以下公司款項：		
共同控制實體(交易相關)	37	1,332

以上款項為無抵押且不計息，信貸期為30日。以上款項之賬齡不超過90日。

24. 應收(付)關連公司款項(續)

(b)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以下公司款項：		
共同控制實體(交易相關)	6,223	4,598
直接控股公司(非交易相關)	1,264	1,796
	7,487	6,394

以上金額之交易相關部份賬齡不超過90日。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之交易相關金額為無抵押且不計息，信貸期為30日。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之非交易相關金額為無抵押且不計息，須應要求償還。

25.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應付款項		
0至90日	143,794	67,601
91至180日	514	374
超過180日	3,611	580
	147,919	68,555
應計費用	51,981	45,266
客戶按金	77,098	48,012
應付增值稅	21,167	28,223
應付建築成本	172,498	109,167
其他應付款項	54,751	44,197
	525,414	343,420

交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交易採購之未付款項。交易採購之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天。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銀行借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		
有抵押	—	4,141
無抵押	3,813,620	2,468,406
	3,813,620	2,472,547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本集團借貸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802,800	528,882
以港元計值	38,450	40,824

借貸還款期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309,722	654,004
第二年	841,209	514,827
第三年	488,933	747,878
第四年	409,792	213,237
第五年	641,019	142,601
五年後	122,945	200,000
	3,813,620	2,472,547
減：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之款項(於流動負債呈列)	(1,309,722)	(654,004)
須於十二個月後償還之款項	2,503,898	1,818,543

26. 銀行借貸(續)

借貸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基準利率(「基準利率」)(人民幣借貸)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外幣借貸)釐定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利率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利率
定息借貸	315,000	5.58%–7.47%	159,141	2.55%–6.56%
浮息借貸	3,498,620	基準利率之 90%至100% 或LIBOR 加0.5%至1%	2,313,406	基準利率之 90%至120% 或LIBOR 加0.65%至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141,000元借貸以分別載於附註22及23的交易應收款項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所有該等證券抵押已於年內解除。

27. 遞延稅項

年內已確認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相關變動如下。

	物業、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交易及其他 應收款項減值 人民幣千元	營運前開支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之 未分派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444)	2,410	2,734	—	1,700
計入年度綜合收益表	156	1,337	675	—	2,168
稅率改變之影響	(1,521)	1,207	47	—	(267)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09)	4,954	3,456	—	3,601
計入(扣除)自年內綜合收益表	282	1,878	1,915	(4,817)	(742)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27)	6,832	5,371	(4,817)	2,85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結算日已實施之新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之稅率計算。

為呈列資產負債表，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對銷。供財務呈報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0,637	6,999
遞延稅項負債	(7,778)	(3,398)
	2,859	3,60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9,63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5,520,000元)，可供抵銷日後的溢利。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流，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稅項虧損人民幣2,693,000元、人民幣2,827,000元及人民幣4,111,000元分別將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屆滿。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所產生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人民幣104,822,000元未分派盈利作出遞延稅項撥備。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有關分派款額及時間，故未有就未分派盈利之餘下暫時差額作出遞延稅項撥備，而僅會於有關盈利估計將於可見將來分派情況下方始作出遞延稅項撥備。由於所涉及款額不大，故未有就本集團於中國之共同控制實體之未分派盈利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作出遞延稅項撥備之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未分派盈利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19,290,000元(二零零七年：無)及人民幣4,635,000元(二零零七年：無)。

28. 長期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瑞昌市人民政府款項(附註a)	10,962	11,946
應收武漢市新洲區人民政府(「武漢市人民政府」)款項(附註b)	25,866	19,462
應收彭州市人民政府款項(附註c)	22,382	—
	59,210	31,408
減：一年內到期款項	(6,140)	(1,890)
一年後到期款項	53,070	29,518

附註：

- a. 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本公司附屬公司江西亞東水泥有限公司(「江西亞東」)與瑞昌市人民政府訂立多份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江西亞東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向瑞昌市人民政府墊付資金人民幣7,800,000元，以協助向江西亞東轉讓一幅土地以供建設第二條生產線。於二零零七年，江西亞東就轉讓上述土地進一步向瑞昌市人民政府墊付資金人民幣8,050,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之人民幣8,050,000元款項已按照預期應收款項以貼現率6.84%貼現之現金流量，調整至其初步公平值。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江西亞東代表本集團附屬公司Asia Continent Investment Holdings Pte., Ltd.向瑞昌市人民政府支付人民幣4,000,000元，以收購江西省建材集團公司所持江西亞東2%股權。瑞昌市人民政府其後拒絕建議收購，並於二零零五年向江西亞東退還人民幣2,000,000元。

管理層指人民幣10,962,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1,946,000元)之墊款為無抵押，並須透過將應付予瑞昌市人民政府之若干稅項退款及抵銷江西亞東應派其少數股東江西省建材集團公司(瑞昌市人民政府之投資公司)之股息償還。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為免息(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0,634,966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墊款當中包含約人民幣1,300,000元(二零零八年：無)以年利率2.88%計息。董事認為此等墊款可於二零一七年之前全數收回。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本公司股份之全球發售完成時，亞洲水泥已作出彌償保證，以就江西亞東未能於上文所預期時間表收回上述應收瑞昌市人民政府款項人民幣10,962,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1,946,000元)而蒙受之損失作出賠償。

- b. 本公司附屬公司湖北亞東水泥有限公司(「湖北亞東」)與武漢市人民政府訂立兩份協議。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訂立之第一份協議，湖北亞東就轉讓湖北亞東一幅土地以便興建自用廠房向武漢市人民政府墊付人民幣8,000,000元。該筆墊款之最初公平值按預計可收回金額以貼現率5.8%貼現之現金流量計算為人民幣6,277,000元，為無抵押及免息，並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始分四期每年等額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長期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b. (續)

二零零七年八月，為確保湖北亞東獲得當地穩定之電力供應，湖北亞東與武漢市人民政府訂立第二份協議，湖北亞東承諾向武漢市人民政府墊付資金人民幣20,000,000元，且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建設供電線向武漢市人民政府墊付人民幣12,500,000元，以便興建發電線，湖北亞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武漢市人民政府進一步墊付人民幣6,000,000元。該筆墊款為無抵押、免息，並須透過湖北亞東水泥生產開始後付予武漢市人民政府之若干稅項之50%退款償還。董事認為墊款將於二零一四年前全部收回。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本公司股份之全球發售完成時，亞洲水泥已作出彌償保證，就湖北亞東未能於上文所預期時間表收回上述應收武漢市人民政府款項人民幣25,866,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9,462,000元)而蒙受之損失作出賠償。

c.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四川亞東水泥有限公司(「四川亞東」)之直接控股公司Oriental Industrial Holdings Pte., Ltd.與彭州市人民政府訂立協議。雙方同意於四川共同建設若干供電設施。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05,000元乃指四川亞東代表彭州市人民政府產生之建設成本部分。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四川亞東與彭州市人民政府訂立另一協議。根據該協議，為確保四川亞東工廠獲得充裕之石灰石供應，四川亞東會借入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0元作為建設石灰石運輸帶資金。彭州市人民政府則負責補償建設運輸帶期間產生之運輸成本，以及自貸款提取款項之兩年期間起由銀行貸款產生之利息開支。該筆墊款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要求時償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運輸成本及利息開支之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3,036,000元及人民幣3,341,000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運輸開支之應收款項。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息開支之應收款項約人民幣5,804,000元，計入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四川亞東就應收款項與彭州市人民政府商討修訂付款計劃。根據該修訂付款計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將由二零零九年開始分期以每年人民幣5,000,000元支付。

29. 股本

	股數	數額 千港元	財務報表所示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800,000	380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增加(附註a)	9,996,200,000	999,62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並繳足：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8,182	2	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發行股份(附註b)	1,764	—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9,946	2	2
資本化發行(附註a)	1,124,978,308	112,498	101,016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二日發行股份(附註c)	1,746	—	—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發行股份(附註d)	375,000,000	37,500	33,548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一日發行股份(附註e)	56,250,000	5,625	4,98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56,250,000	155,625	139,549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法定股本增至1,000,000,000港元。本公司董事亦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合共112,497,831港元的進賬撥充資本，向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指定人士)按彼等當時持股權比例(盡可能以整數，且不發行零碎股份)按面值配發及發行1,124,978,308股股份，並授權董事配發及發行上述股份及進行資本化發行，而所配發及發行股份與當時所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 (b)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本公司以代價40,355,9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294,785,000元)向亞洲水泥配發及發行1,764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作為本公司額外股本。所發行股份與當時所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股本(續)

附註：(續)

- (c)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二日，本公司以代價40,355,9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288,495,000元)向亞洲水泥配發及發行1,764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作為本公司額外股本。所得款項用於償付應付亞洲水泥款項，即亞洲水泥代表本集團就收購四川亞東36.84%股權向德勤投資支付之收購代價的相關款項。所發行股份與當時所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 (d)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發行價每股4.95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4.43元)發行375,000,000股股份。所發行股份與當時所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 (e) 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售股章程所述超額配股權以每股4.95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4.39元)之價格發行56,250,000股股份。所發行股份與當時所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30. 重大非現金交易

(a) 亞洲水泥集團支付的僱員開支

於年內，亞洲水泥集團就亞洲水泥集團僱員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而支付以下款項，詳情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本公司董事	2,265	—
本集團暫職僱員	15,628	25,441
	17,893	25,441

(b) 收購四川亞東36.84%股權

於年內，本集團以代價40,355,9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290,265,000元)向德勤投資收購所持四川亞東餘下36.84%股權。亞洲水泥代表本集團向德勤投資支付有關代價。本公司於其後向亞洲水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1,746股股份以清付該款項。

31.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按經營租賃已支付最低租金	7,630	7,414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未來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167	5,733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7,472	18,330
超過五年	59,108	55,614
	82,747	79,677

經營租賃款項即本集團就租用若干辦公室而應付之租金，租期經協商為1至20年不等，租期內的租金固定。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獲取的租金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704,000元及人民幣301,000元。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汽車，租期不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447,252	681,862

33.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

根據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行使全部所授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1,578,000股，即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7%。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估計公平值約為26,202,000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23,547,000元)。

33.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續)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 (續)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歸屬日期	年內授出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之購股權	
董事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4.2075港元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2,013,000	
			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七日	2,013,000	
			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七日	2,074,000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			
					6,100,000	
持續僱傭合約僱員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4.2075港元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七日	1,643,400	
			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七日	1,643,400	
			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	1,095,600	
			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			
			二零零一年三月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一年三月四月十七日	1,095,600	
			二零零一年三月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			
					5,478,000	
					11,578,000	

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所用數據資料如下：

	二零零八年
市價	4.95 港元
行使價	4.2075 港元
預期波幅	52%
行使倍數	
董事	2
僱員	1.5
無風險利率	2.318%
預測股息率	0.95%

行使倍數表示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之提早行使。無風險比率以香港外匯基金債券回報為基礎。預期波幅按於估值日期各同類上市公司之股份回報波幅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本集團年內就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確認支出總額人民幣7,748,000元。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已用於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值。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值所用變數及假設乃基於董事之最佳估計。購股權之價值會因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改變。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邀請參與者按董事會釐定之價格接受購股權，有關價格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授出購股權當日(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ii)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平均收市價；或(iii)股份面值。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於購股權有效期(可由董事會作出要約時釐定及通知承授人，且須於授出日期起計滿10年當日或之前屆滿)內隨時行使。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3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之僱員均為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該計劃由中國政府營辦。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金之某個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為福利計劃提供資金。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計入綜合收益表之總成本人民幣7,692,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5,172,000元)指本集團現行本會計期間向此等計劃應付之供款。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作出之約人民幣348,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53,000元)供款並未向該等計劃支付。

35. 關連人士交易

除綜合資產負債表及附註24所披露與關連人士交易之結餘及附註30所披露與關連人士之交易詳情外，本集團於年內亦與關連人士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共同控制實體：		
購買貨品	5,641	2,338
運輸開支	24,503	22,295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7,340	5,351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款項	5,28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5	88
	12,715	5,43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政府補助收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鼓勵津貼(附註a)	1,040	3
增值稅退稅(附註b)	17,074	3,010
其他(附註c)	2,261	6,122
	20,375	9,135

附註：

- 中國有關當局向屬於十大納稅者且收益增長達至特定標準的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授出鼓勵津貼。該等補助並無附帶其他指定條件，因此本集團於收取時確認補助金。該等津貼於年內酌情授予本集團。
- 江西亞東於年內就採購可回收使用材料收取相關中國稅務當局的增值稅退稅。倘可回收使用材料消費總額超過產品總材料成本30%，則可獲得增值稅退稅。該等退稅並無附帶其他指定條件，因此本集團於收取時確認退稅。董事相信，本集團可繼續使用可回收使用材料。
- 中國有關當局為吸引外商投資，實行利得稅及增值稅退稅。該等補助金並無附帶特別條件，因此本集團於收取時確認補助金。

37.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Perfect Industrial Holdings Pte., Ltd.	一九九七年 五月二十二日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6,039,16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Oriental Industrial Holdings Pte., Ltd.	一九九四年 五月四日	新加坡共和國 (「新加坡」)	530,545,481 新加坡元	99.99%	99.99%	投資控股
Asia Continent Investment Holdings Pte., Ltd.	一九九五年 四月一日	新加坡	261,899,885 新加坡元	99.99%	99.99%	投資控股
上海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²	一九九五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中國	15,000,000美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
江西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¹	一九九七年 十月九日	中國	203,604,433美元	94.99%	94.9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 熟料、高爐渣粉 及相關產品
武漢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²	一九九九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中國	36,140,000美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 熟料、高爐渣粉 及相關產品
江西亞利運輸有限公司 ¹	二零零零年 五月三十日	中國	人民幣 12,500,000元	97.39%	97.39%	提供運輸服務
上海亞福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¹	二零零三年 一月二十二日	中國	人民幣 21,000,000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
亞東投資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三年 七月二十四日	中國	55,000,000美元	99.99%	99.99%	投資控股
南昌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¹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九日	中國	人民幣 60,000,000元	94.99%	94.99%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南昌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¹	二零零四年 一月十八日	中國	人民幣 90,000,000元	72.49%	72.4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 熟料、高爐渣粉 及相關產品
湖北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五年 六月二十三日	中國	78,800,000美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 熟料、高爐渣粉 及相關產品
四川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中國	112,500,000美元	99.99%	63.15%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 熟料、高爐渣粉 及相關產品
成都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十日	中國	4,100,000美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 熟料、高爐渣粉 及相關產品
黃岡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¹	二零零六年 八月十七日	中國	39,428,000美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 熟料、高爐渣粉 及相關產品
湖北亞利運輸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六年 十月二十三日	中國	人民幣 8,000,000元	99.99%	99.99%	提供運輸服務
四川亞利運輸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八日	中國	3,500,000美元	99.99%	99.99%	提供運輸服務

37.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揚州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六年七月 三十一日	中國	17,610,000美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 熟料、高爐渣粉 及相關產品
四川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十七日	中國	3,300,000美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
武漢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

1. 該等公司於中國成立為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2. 該等公司於中國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

集團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收益	1,120,322	1,032,857	1,352,479	2,254,590	3,248,152
除稅前溢利	171,275	12,331	86,264	347,175	467,007
所得稅開支	(21,659)	(4,240)	(18,462)	(39,878)	(28,606)
年內溢利	149,616	8,091	67,802	307,297	438,401
歸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2,227	7,681	65,243	246,200	410,717
少數股東權益	7,389	410	2,559	61,097	27,684
	149,616	8,091	67,802	307,297	438,401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總資產	3,184,567	4,536,056	5,983,651	7,129,547	10,950,060
總負債	1,168,569	1,679,452	2,497,713	2,846,584	4,359,046
	2,015,998	2,856,604	3,485,938	4,282,963	6,591,01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1,913,312	2,749,578	3,274,642	3,843,685	6,471,621
少數股東權益	102,686	107,026	211,296	439,278	119,393
	2,015,998	2,856,604	3,485,938	4,282,963	6,591,014

附註：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數字乃摘錄自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五日之售股章程。